

新编醒世恒言

●人海风波千丈 世相无奇不有



●新编「三言」「二拍」丛书 ●屠地主编·漫评



《新编“三言”“二拍”丛书》序

屠 地

鲁迅翁笔下的世界名人阿Q老先生（按：如果阿Q仍健在，该有100多岁了，故尊曰老），在未庄生于斯，长于斯，用时下时髦的话来说，倍受未庄文化圈的洗礼，后来偶得机会进了三回城，发现城里人有种种可笑处，如“油煎大头鱼，未庄都加上半寸长的葱叶，城里却加上切细的葱丝”，他在拍案惊奇之余，“想：这也是错的，可笑！”（《阿Q正传·第一章序》）其实，不过是老Q先生少见多怪罢了。这种事是常有的，比阿Q大几辈的村姬刘姥姥，进了大观园，五光十色，眼花缭乱，屡屡大惊，舌头几乎伸出一尺长！

这里，笔者没有对阿Q、刘姥姥二位老人家有丝毫不敬之意，只是说一种社会现象。其实，早在300多年前，大作家凌濛初先生（1580—1644）就注意到了。他在其名著《拍案惊奇》的序中说：“语有之：‘少所见，多所怪。’今之人但知耳目之外牛鬼蛇神之为奇，而不知耳目之内日用起居，其为谲诡幻怪非可以常理测者固多也。”这话太对了！大千世界，气象万千，社会生活，复杂多变，真是人海风波千丈，世相无奇不有。而普通百姓，囿于一隅，每天只看见自家及邻居开门七件事：柴、米、油、盐、酱、醋、茶，至多从电视、报刊上，得到一些新闻、故事，但比起实际现实生活来，只能

(10) 02/07

是折光片羽，九牛一毛。

即以我而论，虽年纪一把，端的是吃古人饭的饭碗——研究历史，虽不敢说“皓首穷经”，但大部分时间，都是终日埋首书堆，在史海里沉浮。尽管像阿Q进过三回县城一样，我也偶得机会，三次去过海外，但仍脱离现实生活太远，深感孤陋寡闻。今年春天，我在新古城漫步，走过石景山区司法局的宣传栏，在“警世通言”的大标题下，看到了社会生活中一些光怪陆离的事实：车祸、赌博、斗殴、偷盗……老实说，这些犯罪现象，司空见惯，没有什么新鲜的；但那“警世通言”四个大字，却使这眼睛一亮，顿有所悟，想起了明末的大文学家冯梦龙（1574—1646）先生及其名著“三言”：《喻世明言》、《警世通言》、《醒世恒言》，及凌濛初编著的“二刻”：《初刻拍案惊奇》、《二刻拍案惊奇》。300多年来，这套话本历久不衰，论其畅销程度，几乎和《三国演义》、《水浒传》平分秋色。何以故？其中的一个重要原因，是在于这套通常被视为小说的话本，有近五分之一的篇幅，是根据明朝发生的真人真事改编的，是明朝的纪实文学，以毋庸置疑的真实性，多层面、多角度地展示了明朝社会各个角落发生的悲喜剧，震撼着读者的心灵。这部带有明朝社会档案色彩的大书，不仅极有可读性，也是学者们认识明朝社会的重要依据。

我历来主张文史结合，史学家应当“今古一线牵”。在治史之余，终于编成这套《新编三言、二拍丛书》。请注意，我说的是新编，而不是续编。我约请了几位朋友，用史料编纂学的方法，将最近七、八年来报刊上引人入胜、拍案称奇的报导、纪实文学、典型案例等精选、分类、综合，并作了不同程度的改编，加上读者喜闻乐见的章回小说的标题，意在“旧瓶装新酒”，“重翻杨柳枝”。在每一回书后面，都有我写的评论，因家住石景

山，故曰“石景山人”。我是个粗人，平生难得几回雅，这次也算附庸风雅一回：在《二十年目睹之怪现状》作者“我佛山人”身后东施效颦。我写的评论，完全是漫评：想到那，说到那，无非是发感慨，抒愤懑，一会哭，一会笑，东扯西拉，南腔北调。岂敢对读者“谆谆教导”，不过是斥恶扬善，劝人积德。需要说明的是，《新编喻世明言》中有七则评论是才女李颖同志写的，真是“巾帼不让须眉”。

要特别感谢收入本书各回故事的原作者们，没有他们的辛勤创作，本书也就成了无源之水，无本之木。不敢掠美，每回书后都已注明他们的大名、发表的时间及报刊名称。当然，就不才而论，仍深感拙夫难为有米之炊。编辑此书，我足足化了三个半月时间，但仍未尽人意。除了《新编拍案惊奇》（二）外，所有的章回标题都是我加的，而我对联语、音韵，都是外行，虽挖空心思，却是“赶鸭子上树”，举步维艰，可想而知。只求三分形似，如此而已！

自信这部书不仅富有可读性，可供读者消遣、谈助，给感到太淡的嘴巴，送去干净的盐。而且为今人及后人认识当代中国社会，提供一份相当完备、真实的形象化资料。是否如此？自有今人、后人评说。

切勿当做小说看！本书的每一回，都写的是真人真事。只是有些人物因为可以理解的原因，原作发表时，即用了代号或假名。

此刻，遥望窗外，天色如铅，阴霾沉沉，暴风雪即将来临。回想前几天晚上，还是皓月当空，清辉满地。这就是“天有不测风云，人有旦夕祸福”。我衷心祝福：风雪之后绽春蕾，人间花好月常圆。

1992年11月18日于京西八角村

目 录

第一回	残害幼童心肝何在	(1)
第二回	“牛犊”助老义薄云天	(12)
第三回	罗局长义无反顾	(25)
第四回	孙指挥自取灭亡	(34)
第五回	老诈骗脱胎换骨	(44)
第六回	浪荡女酒吧卖春	(60)
第七回	兄妹结婚种苦果	(72)
第八回	小爸小妈百事哀	(81)
第九回	造假邮财迷入大狱	(90)
第十回	土家女安返吊脚楼	(102)
第十一回	闹市“驴工”巧舌如簧	(112)
第十二回	大牢死囚临终良言	(123)
第十三回	“第一世界”选择死亡	(132)
第十四回	野店少女走向深渊	(139)
第十五回	“恶狼”专爱吃“绵羊” ...	(149)
第十六回	“忍”字头上是把“刀” ...	(156)
第十七回	西子湖畔捣淫窟	(168)
第十八回	唐山街头抓“黄鱼”	(175)
第十九回	夕阳残照红烛泪	(183)

目

录

第廿回	千古绝唱何时了	(191)
第廿一回	轻率交友少妇饮恨	(201)
第廿二回	学子“自废”父母心寒	(208)
第廿三回	“红保险”子虚乌有	(215)
第廿四回	“刘三姐”死不回头	(227)
第廿五回	纹身刺字自吞苦果	(244)
第廿六回	“修筑长城”毁家亡身	(249)
第廿七回	粮囤硕鼠叹末日	(257)
第廿八回	金库大盗泣西风	(270)
第廿九回	“官倒”倒进钱眼	(282)
第卅回	“灰鬼”鬼迷心窍	(293)
第卅一回	煮豆燃箕何太急	(307)
第卅二回	谋杀亲夫血案多	(319)
第卅三回	酿毒酒天良丧尽	(330)
第卅四回	吸白粉走火入魔	(337)
第卅五回	军营婚恋变奏曲	(343)
第卅六回	惯窃越狱起风波	(357)
第卅七回	雇杀手疯狂施暴	(373)
第卅八回	拨迷雾急拿真凶	(380)

第一回

残害幼童心肝何在

松花江公路大桥气贯长虹。在双环型引桥西南端一隅，有座小楼——哈尔滨市新桥小学坐落在这里。此刻，1990年5月11日14时30分，新桥小学的小学生们上完最后一堂课，蹦蹦跳跳地放学回家。不知什么原因，一年级的战晶今天没有人来接。这个胖胖的小女孩身背大书包高高兴兴地向家里走去。

“看见有个布娃娃挂在这儿吗？”当战晶走进家住的公寓大楼上到二层时，一个顺楼梯下来的矮身材男青年拦住她问。战晶一抬头，还没来得及张口，那男青年猛然将一条湿毛巾塞入她的口中。毛巾浸泡着麻醉药剂，战晶很快昏迷过去。男青年将战晶装入一条麻袋，弄下楼，驮在自行车横梁上，推出楼院，走向街市。

当男青年推着战晶行至一铁道与公路交叉口时，由于紧张，大麻袋从自行车横梁上坠落在地。哈尔滨市电业局安装公司工人阎勇下班至此，见男青年要把落地的麻袋再搭回横梁上，可又因自行车缺少车梯而缓不了手，就走过来帮忙。

“麻袋里装的啥呀？”阎勇问。

“刚买来的猪崽。”男青年答。

两人正忙活着。突然，战晶的一只脚从大麻袋里露了

出来，男青年见事情败露，丢下自行车及大麻袋，转身夺路仓皇逃窜。阎勇和过路的几个行人赶忙打开大麻袋，看见里边装着一个嘴里塞满毛巾的小女孩，随即大声呼喊：“抓坏人哪！抓坏人哪！”

很快，哈尔滨市公安局道里分局建国街派出所接到报案。道里分局迅速成立起“5·11”案件侦破指挥部。

哈尔滨市公安局道里分局副局长梁伟仔细端详了一番这台半新不旧的自行车，果断地下达命令：“查车体号，顺号寻人。”经查，这辆自行车的车主姓刘，此车多年来一直由他的两个儿子骑用。兄弟二人，弟弟先被传询，经查嫌疑被排除。当日17时，数名公安干警驱车抵达车主刘某的另一个儿子刘志欧家。刘志欧，戴一副金丝边近视眼镜，神态自若。他承认这辆自行车他骑用过，但话锋一转，又说：“我这台车丢了一年多了。”

相信吗？不相信就得拿证据。又是一番紧张的查询。终于有人证实，刘志欧前天还骑过这台自行车。于是，17时50分，刘志欧被押到“5·11”案件侦破指挥部，刘志欧不像那些惯犯一样有挺头，他很快供出了同案犯王彦博和王殿涛。当晚22时，公安干警逮捕了王彦博。12日9时，王殿涛由其所所在单位领导监护，来到哈尔滨市公安局道里分局投案自首。至此，3名案犯，均已归案。案发到破案，仅用了十几个小时，节拍真可谓“神速”！

“5·11”案件侦破指挥部。刘志欧在接受审讯。他有问必答，但答得极简单，只是单词，而且不太成句。

“你们准备了哪些做案工具，每样工具都干什么用的？”

“娃娃（骗战晶用的），乙醚（药战晶用的），皮带（绑战晶用的），麻袋（装战晶用的），假发（伪装用的），手套和胶

布（为了做案时不留下指纹用的），录音机和录音带（制作假声音和战晶父亲通电话用的）……”

在问到恐吓敲诈信问题时，刘志欧坚持说，信写了又撕了。

在另一个房间里，王彦博交待说：“我和刘志欧、王殿涛都需要大笔钱款。今年3月份的一天，我们3人在道外区靖宇街一家小饭馆里就餐，一下子说到要想以最快的速度得到最多的钱，只有实施绑架。可绑谁呢？刘志欧说：他认识一个姓战的建筑公司经理，准有钱，而且其女战晶在新桥小学读书，不难绑。王殿涛说：绑人比较容易，关键在于取钱。我们还商定：由刘志欧去探路摸底，我实施绑架，王殿涛负责取款。”

不久，那封恐吓敲诈信被搜查出后急送到“5·11”案件侦破指挥部。刘志欧很惊愕地看了一眼。王彦博看了后说：“这是我和刘志欧商量以后，由刘志欧执笔写的。”信中写道：

战晶已被我们接来。向你借人民币壹拾万元整。合作成功，绝对保证战晶安全。拿到钱45分钟送人。5月13日下午2时开始听电话，两天不离人。一切按我们要求办：时间，地点。电话问你是老战吗？马上答是。钱要包结实，面值100元或者50元。不合作，后果自负!!!送钱人必须是战晶母。注意：只一次机会。

应该说，案犯的犯罪准备是相当充分周密的，然而，他们还是露出“马脚”。如今，黄金梦破灭了，只落得个阶下囚的下场。

令人感到不可理解的是，这3名案犯都有较体面的工作，又都上过大学，何以会突发奇想，不顾一切地进行绑架幼女的犯罪活动。记者查看了3名案犯的一些档案材料，并与案

犯进行了交谈，于是有了下面这些文字。读者或许会从中寻觅出 3 名案犯走上犯罪道路的心理轨迹。

刘志欧，男，1962 年生人，一腿有残疾。1980 年他参加高考，因为肢残，尽管得了 390 分，还是落了榜。1983 年，他自费上电大，分配前，拜见过分管文教的副省长和副市长，一时间成为新闻人物。

王彦博至今仍对刘志欧曾于 1986 年 12 月 4 日在《黑龙江日报》上发表的言论表示钦佩。记者找来这篇文章一读，倒看出刘志欧强烈的个人主义思想倾向。

“没想到你们真会来（指记者）。我 6 月份给省政府写了封信，把我的情况陈述了一下，得到了领导的重视，对此我很感激。

“世上的理儿都是谁规定的？谁说非得盲人算命、瘸子掌鞋？职业应该由人来选择，不论你是健全人还是残疾人，就凭能力。这才是对的。可社会就有偏见。1980 年高考落榜对我是个打击，但我不信我不行。我就要看：有一天我跟那些健全者站在同一个水平线上时，人们说什么。”

今天，读完刘志欧当年在报纸上的这番言谈，我们不难发现，他对社会充满了愤怒不平，他希望人生之路笔直、宽阔、平坦。但，这可能么？

王彦博，男，1962 年生人，1980 年考入黑龙江中医学院医疗系，毕业后分配到哈尔滨市道外区卫生局系统工作，后担任局团委书记。1987 年 5 月 4 日，他贷款承包了局属第三产业，养鸡、弄鸡饲料、倒腾服装都赔了，觉得再也无颜见人了。

当记者递给王彦博一支香烟时，可能是由于感激，他竟痛心疾首地大讲了一番暴露自己心境的话语。他讲道：

“3年前，领导原打算安排我去承包一家有名的医院，可那医院的人不欢迎我。我赌气承包了卫生局所属的第三产业，可越干越不景气，赔进去6万多元。因此，我要杀死自己，一个能自杀的人，还有不敢做的事吗？只要能弄到钱，我愿做一切事。我这次搞绑架和敲诈是玩命。犯罪也许能够证明我要偿还债款的真心……”

瞧，这辩白，有多荒唐。

王殿涛，男，1962年生人，中学毕业后，轻松自如地考中了吉林大学某个他不喜欢的系，并因此而在中途自动辍学。回到哈尔滨市后，又考入道外区人民检察院任书记员。狂妄自大，目空一切，成为这次绑架幼女、敲诈巨款案的军师。王殿涛张口闭口就能讲出许多惊险故事。他所设计的“绑票”方案，就是一部不该写就的“荒诞小说”。

王殿涛不是说“绑人比较容易，关键在于取钱”么？我们看看他为了“取钱”，进行了怎样的设计吧。他先选择了一种电子遥控玩具汽车，经试验只在100米内有效，不行；之后，他要制作一种内有翻板的木箱，分上下两层，钱若一旦被放在了上层，即会自动翻到下层，这时，一包事先准备的假钱则翻到上层，滚到下层的真钱就可以取走了。

“王殿涛说了，美国有一部小说，写在火车上行窃的故事，在几乎没有任何可能行窃的情况下，由于盗贼死盯了一整夜目标，目的终于达到了……”王彦博绘声绘色地讲述着王殿涛亲口讲给他的一个又一个的故事。他，不，是他们3个人，竟然完全相信一些荒诞小说中的人物和情节。

他们是畸形的利己者，曲解人生，报复社会，利令智昏，并终于铤而走险，踏上犯罪道路。这3个本来颇有前途的知识分子，何以会沦落到今天这一步，其中的教训，确实值得人们深长思之。

刘志欧等人绑架一年级小学生战晶的行径，固然是卑劣至极。而下文的罪犯张建民绑架儿童之后，立即杀害，更是丧心病狂，令人发指。

1991年12月12日上午，天阴如墨。燕山脚下的河北省遵化县西留村乡五里屯村南的一口机井旁，一对小姐妹赤裸着身体并排躺在白雪皑皑的田野上……

1991年12月10日，在遵化县实验小学读书的五年级学生孙静、四年级学生孙瑜姐妹俩突然一夜未归。次日天刚泛白，孩子的母亲一骨碌爬起来，走出门外，发现大门后的花坛上有两件东西，走近一看，心里一阵颤栗。原来是孙静的一件紫色毛衣和孙瑜的淡黄色毛线帽。接着发现了旁边菜地里有一只破旧的棉手套，捡起来一看，里面有一张纸条，上写：“有一封信丢在你家门楼上面。”父亲孙连城立即攀到门楼顶部，果然有一封信，打开一看，上面写着：“你们的孩子在我们手里，如果想让他们平安回家，就准备12500元现金，12月15日下午2点半把钱放到你村北马库墙外西北角的水管子里。”并反复强调：“不要声张，不要报案，否则，让你们家破人亡。”信后落款“陆地五只猴”。看罢这封敲诈信，夫妻俩方知二女已被歹徒绑票，顿时觉得天旋地转。上午9点多钟，他们才渐渐恢复了平静，遂踉踉跄跄来到县公安局报

了案。

遵化县公安局领导接到报案，果断决定派遣便衣警察，深入有关村镇开展秘密侦查，搜寻藏匿孩子的可疑地点。

不料，案件发生了急转直下的变化。下午3点左右，西留村乡老庄子村村民无意中发现村南铁路桥下河边有一辆26式飞鸽自行车，及部分血衣、书包、发卡和两双棉鞋。信息火速反馈到县局，正在为此案焦虑的局长郭连启拍案而起，多年与犯罪分子作战的经验，使他预感到孩子极有可能遭到不测，秘密侦查已失去意义，当机立断，急调侦查人员前往老庄子铁路桥下进行勘查。

当晚6点左右，干警们在距铁路桥西北方向400米左右一果林边的小空房内，发现由两块水泥板拼成的炕上有大片血迹。难道这就是作案现场？因天色已黑，局领导决定，为保护好现场，留部分人执守，其余干警暂撤回研究案情。

第二天，天刚麻麻亮，侦破人员又顶着凛冽的寒风出现在果林小屋旁边。干警们以小屋为中心，向外一圈圈勘查搜索，突然，在小屋西侧麦地里干警们又发现了一片血迹，血迹旁边有一枚大衣钮扣，不远处还有一件女孩裤衩。随着一趟向西沿续的滴溅血迹，干警们瞪大眼睛，屏住呼吸把视线向西伸展，在距小屋200米左右的一水泥管机井旁，血迹消失了，干警们的心也一阵紧缩。

望着直径只有45厘米、深不见底的井口，干警们认为这可能就是抛尸的地点，在村干部和周围群众的帮助下，迅速找来了打捞用具，他们先后从井里打捞出孙静、孙瑜姐妹的尸体，于是出现了本文开头的一幕。

法医鉴定：两个孩子死亡时间在12月10日晚7点左右，头部有钝器击伤伤痕，系被人暴力掐勒颈部致死，孩子下身

均被犯罪分子灭绝人性地损伤，造成了大出血。结合本案发案过程，遵化县公安机关将此案定名为“12·10特大绑票杀人案”。

小姐妹被害的消息不胫而走。案发后，在遵化县引起强烈震动，特别是在学校和学生中，震动更大，有的学校提前放学，有的学校取消了晚自习，提前请假下班接孩子的家长成倍增加。一些学校还自发组织学生上街游行宣传“未成年人保护法”，喊出了“严惩残害少年儿童凶手”的口号。

为尽快侦破此案，县公安局选调40名有经验的侦查员，组成了以主管刑侦工作的副局长李春元为组长的强大侦破组。根据现场和案情分析，破案组认为凶手可能是个青年，且熟悉被害人家庭情况及这一带地理位置。

一条重要线索反馈到了破案指挥组：五里屯村一名妇女反映，12月10日晚5点左右，她曾骑自行车随放学回家同骑一辆自行车的孙静、孙瑜姐妹俩结伴回家，当行至县啤酒厂北的大营子村小学处，因她要去学校接孩子，而与小姐妹俩分手。当从学校出来时发现，小姐妹俩正由南往北向回返，当时她就问她俩：“怎么又回来了？”姐姐孙静焦急地说：“找我爸去，我爸有病了！”她还发现姐妹俩前5米左右，有一穿绿大衣的年轻人，右腿跨在一辆26自行车车梁上，脸朝东，好像是在等姐俩，尔后小姐妹随穿大衣的年轻人朝张家窑村方向去了，因当时天色较黑，年轻人又侧着头，没有看清面目。

这一重要线索的发现，极大鼓舞了侦查员的士气，侦破组把排查有敲诈信上字迹的资料、骑26自行车、有丢失一只

钮扣的绿大衣的年轻人作为重点，广泛发动群众举报各种案件线索。

12月14日下午3点左右，侦查视线集中落在被害人对门邻居青年张建民身上。侦破组在村干部协助下，把他客气地请进了临时设在村委会的传讯室内，侦查员姚勋、梁福利迅速奔进他家秘密搜查。在张建民独居的卧室内找到了他的一个日记本，打开一看，那封敲诈信的笔体跃然纸上，不一会儿，又在张建民的褥子底下搜出和敲诈信同一批次的信纸，并从张建民父亲的屋内找到了绿大衣，发现大衣有明显的洗刷痕迹，大衣钮扣有一个很明显是后补钉上的。随着对讲机的传呼，物证鉴定组郑久常等人立即赶到了五里屯村。

文检技师郑久常屏住呼吸，对张建民的日记和敲诈信笔体进行了认真的对比鉴定。并发现信纸上有明显的敲诈信上的字迹透痕。“张建民就是写这封敲诈信的人。”郑久常斩钉截铁地做出判断！

干警们在张建民住室中又搜出了一把尖刀和写敲诈信的圆珠笔等物。经鉴定，绿大衣钮扣与现场遗留钮扣同一，张建民就是劫持、杀害两姐妹，敲诈钱财的凶手，这只狡猾的恶狼在警民3天3夜的奋战中终于落入了法网。

犯罪分子张建民，男，1973年9月16日生人，高小文化，辍学后无正当职业。无聊、空虚和寂寞，使他渐渐染上了看黄色录像以及渲染暴力、凶杀的影视、小说的恶习，“绑票能发大财”，金钱编织的多彩世界诱使他迈向罪恶的深渊……

12月10傍晚，他准备了尼龙绳、尖刀、手电等作案工具，来到县城通往啤酒厂的要道——大营子村小学墙外，窥视、打量每一个过往儿童。

暮色苍茫，下午5点半左右，与张建民对门邻居的孙静、孙瑜姐妹俩同骑一辆自行车放学途经此地。对金钱的贪欲使他忘记了邻里之情。他叫住孙静说：“小静！你爸在南关等你俩呢！让我来接你们。”小姐妹立时焦急地问：“二叔，我爸咋啦？病又犯了吧？”张说：“到那儿就知道了”。

张建民带着小姐妹经张家窑村来到老庄子村西果林边一间果园的破旧小屋前。小姐妹心存疑虑，问：“怎么上这儿来了？不是说我爸在南关吗？”张建民猥琐地一笑，欺骗说：“你爸说让咱们在这小屋里等他。”天真幼稚的孩子，就这样被骗进了小屋内。

天空蠕动着乌云，果林秃枝在寒风中发出飒飒的响声，使人毛骨悚然。孩子心里害怕，一个劲地追问：“二叔，我爸咋还不来呢？”小姐妹哪里知道，眼前的“二叔”就是一条吃人的恶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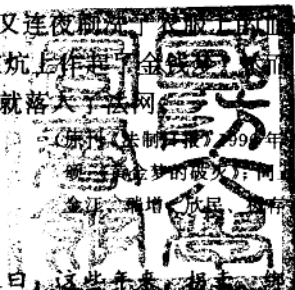
此时，张建民脑海里一直展开着激烈的斗争：孩子已被劫到这里了，下步怎么办？两个活生生的人放在这里没人看管，肯定不会老老实实呆在这里，两个孩子又都认识自己，说出去怎么交待？

张建民疯狂了，理智人性统统泯灭了。他一次又一次伸出罪恶的魔爪，两朵含苞欲放的小花就这样被摧残了。

为转移公安机关侦查视线，他扒下女孩的上衣、裤子，用手抠破女孩下身，伪造成两女孩被奸假像。尔后，他又把赤裸着身子的小姐妹尸体投入机井内。

返回小屋后，他把用于诈财的孙静毛衣，孙瑜毛线帽单独包好，夹在自己自行车衣架上，把小姐妹其他衣物夹在小姐妹自行车衣架上，推到老庄子村南铁路桥边，把自行车等物胡乱扔到了桥下后，仓皇逃回家中。此时已是晚9点多钟。

大概是天公不忍目睹这一罪恶，纷纷扬扬撒了一阵雪花。张建民回到他独居的房间后，立即书写了那封措词凶恶的敲诈信，用孙静、孙瑜的衣物包上，顺孙家门楼扔到院内，因心情紧张慌乱，衣物包得不紧，再加上晚上寒风凛冽，衣物散开，那封敲诈信飘落在孙家门楼顶上。“真他妈不吉利”！他嘟囔了一句后，赶紧溜回家中。“不行！孙连成只见衣物不见信，怎么能按时给我送钱”！于是，他翻箱倒柜找了一只破棉手套，又写了一张“有一封信丢在你家门楼上”的纸条，塞进棉手套内，第二次扔进孙家院内。作案得逞后的快感，金钱编织的色彩斑斓的世界，使他眼花缭乱，亢奋不已。张建民毫无睡意，又连夜刷洗手掌服上的血迹。一切都结束了，张建民这才躺在炕上作起了金钱梦。然而，他却没有想到，3天3夜之后，他就落入了法网。



（《东方法制报》1992年1月7日第1版，郭毅、李兰
《破三钱之梦的破灭》；同报，1992年2月22日第4版，
金江、瑞增、欣民、李萍《机井旁的暴行》。）

石景山人曰，这些年来，拐卖、绑架、杀害儿童的案件，迭相发生。“死别已吞声，生别常惻惻。”没有再比拐卖、绑架、杀害儿童的罪行，更让人揪心了！杀人偿命，自不用说。而拐卖、绑架，未免罚不当罪。对拐卖、绑架儿童的罪犯，若不用重典，何以能杜绝或减少此辈伤天害理，灭绝人性的勾当？